

常州市锦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平方米复合膜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6 月 4 日，常州市锦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年产 200 万平方米复合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常州市锦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南京森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常州北宸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邹平昌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及 3 位专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第二章、第八条中内容，项目不存在 9 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查阅了环评报告、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及竣工验收相关材料等，现场核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其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常州市锦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湟里镇新园路 2 号，租赁常州明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车间 4200 平方米厂房用于生产。环保手续审批情况详见下表：

表 1 环保手续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及时间	验收情况	备注
年产200万平方米复合膜项目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武环审〔2025〕157号 2025年6月6日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 （复合膜（用于运输外包装） 12万平方米/年、复合膜（用于 食品包装）188万平方米/年）	/
废气治理设施提升改造登记表	备案号：202632041200001463		/
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	2025年9月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登记编号：91320412MADK04499E001Y 有效期：2025年9月25日至2030年9月24日		/

（二）本次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详见下表：

表 2 本次验收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名称	产品及产能			年运行时数
	产品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年产200万平方米复合膜项目	复合膜（用于运输外包装）	12 万平方米/年	12 万平方米/年	2400h
	复合膜（用于食品包装）	188 万平方米/年	188 万平方米/年	4200h

表 3 本次验收项目工程建设情况

建设单位	常州市锦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200 万平方米复合膜项目				
项目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改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湟里镇新园路 2 号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时间	2025 年 6 月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邹平昌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时间与文号	常武环审（2025）157 号 2025 年 6 月 6 日	
项目开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设计生产能力	复合膜（用于运输外包装）		12 万平方米/年		
	复合膜（用于食品包装）		188 万平方米/年		
验收生产能力	复合膜（用于运输外包装）		12 万平方米/年		
	复合膜（用于食品包装）		188 万平方米/年		
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概算	20 万元	比例	2%

注：本项目在建设、调试、验收期间无投诉、处罚。

（三）本次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为“年产 200 万平方米复合膜项目”的整体验收，项目验收产品方案及产能为：复合膜（用于运输外包装）12 万平方米/年、复合膜（用于食品包装）188 万平方米/年。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与原环评对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内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湟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湟里河。

（二）废气

油墨调配废气、印刷烘干废气、擦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均进“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通过 1 根 37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复合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熟化废气经负压收集后均进“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最后通过 1 根 37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危废贮存库的暂存废气经负压收集后进“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处理，通过 1 根 8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未被收集的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噪声源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运行噪声，噪声源比较分散。针对不同类别的噪声，采用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实现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不合格品、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手套和抹布（HW49）、废包装桶（HW49）委托常州玥辉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处置，废活性炭（HW49）委托常州鑫邦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已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厂内设有一般固废堆场 1 处，位于生产区域四楼内北侧，面积约 5 平方米，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要求；设有危废贮存库 1 处，位于厂区北侧，面积约 12 平方米，满足防腐、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等要求，贮存库内危险废物设置标识牌，各危废包装张贴识别标签，且配备照明设施、消防设施，并在危废贮存库内外设置视频监控。

（五）卫生防护距离

分别以印刷车间、复合车间和熟化室外 50m 形成的包络线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该范围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内部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并明确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且按要求配置了一定数量的灭火器等应急物资，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排污许可证

企业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412MADK04499E001Y），有效期限为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30 年 9 月 24 日。

（3）其他设施

①固体废物贮存场所：设有一般固废堆场 1 处、危废贮存库 1 处，已按要求采取相应措施，并设置标志牌。

②污水接管口、雨水排放口：厂区内已实行“雨污分流”，并设置规范化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接管口附近树立了环保图形标志牌。

③废气排放口：已规范化设置 3 根排气筒，DA001、DA002 高度为 37m，DA003 高度为 8m，排放废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已设置在排气筒附近醒目处。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南京森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年产 200 万平方米复合膜项目检测报告》（编号：HJ202600201）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水

监测期间，项目污水接管口排放的生活污水中 pH、化学需氧量 COD、悬浮物 SS、氨氮 NH₃-N、总磷 TP、总氮 TN 指标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且排放总量满足批复要求。

（二）废气

监测期间，监测期间，DA001、DA002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排放速率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中表 1 限值要求，DA003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1 限值要求。

根据本次验收检测数据结果可知，本项目 DA001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约 86.4%~87.0%，DA002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约 81.7%~83.0%。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若污染物去除效率不能达到环评审批决定要求，应分析原因。经分析，由于排气筒进口浓度偏低，导致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未达到环评中的要求（环评中要求处理效率 90%）；但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及核算总量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总量要求。

监测期间，厂界处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041-2021）表 3 中的相关标准。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中表 3 限值要求。

（三）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杨柳上”居民点、“张家村”居民点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类标准限值。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均合理处置，处置率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检测报告总量核算结果，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部门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①验收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湟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湟里河，对周边水环境无直接影响；

②验收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③项目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④项目固废合理处置，不直接排入外环境，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验收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已落实到位，验收检测数据表明废水、废气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污染物核算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总量要求，固废能够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市锦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平方米复合膜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要求和建议

- ①加强废气处理设施日常运行管理，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②加强危险废物暂存、处置和管理，及时申报危废管理计划，做好各类管理台帐。
- ③加强各类风险管控，定期做好员工管理制度培训和环保应急演练。按当前管理要求，完善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管理措施。

江小南 邵坤 周瑞 蒋灵
常州市锦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一〇二六年六月四日
顾海军 朱世宏
陈超 徐超

常州市锦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平方米复合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签名
蒋昊	常州锦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32048219861011349X	15061120058	蒋昊
田小南	常州市锦盛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厂长	342201198402236213	18734038853	田小南
周琰	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分局		320402196312240020	18168813753	周琰
仇美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监察大队	科长	320404196202250024	18168813730	仇美
沈海	江苏锦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32061119820614621	13777072007	沈海
顾海宇	常州锦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2021911978011057791	13801523355	顾海宇
吴世合	常州久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20421198908175122	18724066540	吴世合
徐谋	常州锦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20483198606162148	13372266776	徐谋
肖光一	南京康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72219960816715X	18378368144	肖光一

参加成员